

2万元即可弹100万次!

“霸屏”弹窗广告谁来管?

“双十一”临近,很多消费者打开电脑发现,各类花花绿绿的弹窗广告扑面而来,让人眼花缭乱,想关掉却无处下手……

“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霸屏”的网络弹窗广告不仅影响用户工作效率,还可能存在侵犯用户隐私、暗含违法信息等问题,亟待加强监管。

弹窗广告多如牛毛,有根本无法关闭

弹窗频率高、关闭键过小甚至形同虚设,这是消费者反映最多的问题。很多网民反映,大多数应用软件均有弹窗广告;有些软件还将弹窗广告做成了开机启动项,只要电脑一开机就会跳出来“骚扰”用户。更令人恼火的是,这些弹窗广告或者根本无法关闭,或者关闭键特别小,几乎难以识别。

某广告公司工作人员向记者透露,一些弹窗广告的关闭按键其实只是摆设,用户点击后非但不能关闭广告,反而会进入广告页面。即便用户安装了过滤屏蔽软件,公司技术人员也有办法应对,强制给用户推送。

有网民戏称:“世上最了解你的也许不是家人,而是弹窗广告。”很多消费者发现,只要浏

览过某类商品,相关广告就会纷至沓来。

记者通过某浏览器登录一家电商平台,随机浏览了一款家教学习机。之后的7天内,每天早上、中午、下午,电脑桌面正中心位置弹出的该浏览器新闻页面,都包含了该商品。此外,每次打开该浏览器,页面左下方与右下方就弹出该商品链接,点击关闭后,过一个小时会再次弹出。

值得警惕的是,一些弹窗广告还暗含色情、诈骗等内容。记者发现,许多弹窗广告以炒股、生发、药品、女性直播、蜂蜜等为主要内容,宣传字眼十分夸张。

今年3月,南京网警通过官方微博公众号提醒,有市民因轻信弹窗广告中“充值30得50游戏币”内容,被骗1万余元;网页随处可见的“日赚100至300元”“扫码就有礼”“您已获得某某大礼包”等弹窗可能隐藏巨大陷阱。

投入2万元即可弹窗100万次

记者调查发现,弹窗广告已形成完整的产业链条。

记者在百度以“弹窗广告推广”为搜索词,发现多条弹窗广

告制作及推广的链接。记者以推广中药产品为由,咨询了一家广告代理公司,工作人员称,可以提供两种弹窗广告的发布途径:一种是与运营商合作,只要电脑是联网状态,打开就能接收到弹窗广告;另一种是与软件、浏览器合作,在使用某些软件和浏览器时,屏幕就会弹出广告。

“运营商、软件、浏览器平台都有用户大数据,你只要提出广告时间段、推广地区、目标受众、产品定位,我们就可以提供服务。”客服人员表示,若是运营商弹窗广告,价位是2万元发送100万次弹窗,量越大成本越低。

随后,记者又以同样理由,线上咨询了另外一家广告代理公司。工作人员介绍说,他们公司的弹窗广告业务是与某浏览器平台合作,按受众点击量收费,每次点击的收费标准为0.1元至0.3元。“我们可以针对目标人群精准推广,年龄范围、时间范围、地理范围都可以由您自己设定。”

一位网络浏览器研发人员透露,国内大部分软件实行免费使用,开发者为了获利,通过强行植入广告等方式“迫使”用户阅读广告。

“为满足一些广告主提出的‘精准广告’需求,我们就通过搜

集、分析消费者上网浏览痕迹,制作精准客户画像进行推送。”

某知名搜索服务提供商提供的数据显示,今年“双十一”前夕,电商行业广告主的广告投放量比平时增加了两到三倍。

针对商品被浏览后相关链接不断弹出的问题,记者电话咨询了某电商平台,相关部门工作人员表示,他们与各浏览器开发公司都有合作,由对方平台来做广告推广。“每日广告点击量达到一定数额,我们便会支付相应广告费;至于如何推广,不是由我们公司负责。”

弹窗广告谁来管?怎么管?

我国广告法第44条明确规定,“利用互联网发布、发送广告,不得影响用户正常使用网络。在互联网页面以弹出等形式发布的广告,应当显著标明关闭标志,确保一键关闭。”近年来,相关部门多次针对互联网广告开展整治行动,并取得一定效果。但是,弹窗广告过多过滥的问题,像牛皮癣一样难以根治。

业内专家建议,应多措并举,细化相关管理办法,完善公民个人信息保护制度,多部门联合打击违法行为,规范网络弹窗

广告发展。

今年5月,我国《数据安全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明确提出,网络运营者不得以改善服务质量、提升用户体验、定向推送信息、研发新产品等为由,以默认授权、功能捆绑等形式强迫、误导个人信息主体同意其收集个人信息。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副院长左晓栋建议,可参照国家治理垃圾短信的措施来加强对弹窗广告的监管,任何组织和个人未经接收者同意或者请求,不得向其发送弹窗广告;接收者同意后又明确表示拒绝接收弹窗广告的,应当停止向其发送。

北京市京师(太原)律师事务所律师胡荣认为,针对网络弹窗广告,相关部门应加大管控力度,例如多部门联合执法,每年不定期对网络弹窗广告进行突击检查,对涉及色情、暴力、侵害他人隐私权等违规违法行为坚决惩处,对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部门追究刑事责任。

安徽大学社会与政治学院副教授王云飞建议,完善网络广告管理办法,对弹窗广告播出时间、间隔时间、播放内容加以明确。

据新华社

信息化平台配合显奇效

北京东城法院“攻坚”异地执行难

异地执行难一直以来都是法院执行中的一大痛点,异地被执行人查找难、财产查扣难、处置难等问题往往成为被执行人用来逃避执行的“避风港”。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高效运用信息化手段,与异地法院在联动协作上探索新方法,让“老赖”不能“赖”、“赖”不掉,确保百姓权益落到实处。

近年来,随着民事诉讼增加,尤其涉及民间借贷、投资纠纷、企业破产等问题的执行案件数量攀升。东城区法院执行局的数据显示,该院2018年执行收案11355件,较2015年的7506件上升了51.3%,2019年1月至10月已收案12622件。

在一起执行案件中,北京某餐饮公司因3起借款合同纠纷需要给付申请执行人刘某、张某欠款及利息共计105万余元,东城区法院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但这家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杨某以各种理由拒不履行,也未向法院申报财产,但餐厅仍在经营中。

东城区法院执行局法官王相杰介绍,由于从餐厅日常收款的二维码及设备中发现收款账户是杨某个人的支付宝账户,为核实该餐饮公司是否存在转移隐匿财产行为,东城区法院执行指挥中心立即与杭州市下城区法院进行在线视频会商,通过事项委托平台发送协助调查材料,请求其协助调查。

根据调查结果,杨某的支付宝账户仅2018年6月一个月就入账150多笔,共计34000余元。东城区法院针对杨某拒不履行生效法

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涉嫌转移隐匿财产的行为,作出对其罚款10万元的决定。迫于压力,杨某很快与申请执行人就还款达成了协议。

东城区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副主任赵德江表示,近几年人民法院的信息化建设成效显著,通过最高人民法院搭建的执行案件总对总网络查询平台,基本可以实现对被执行人财产的“一网查尽”。

“以前法院的查询能力有限,如果被执行人是外地的,只能查到他的银行账号,外地的企业、房产等财产信息查不到。查询平台的建立,大大便利了财产线索的查询。”赵德江说。

除此之外,自最高人民法院执行指挥平台上线以来,东城区法院执行局充分利用该平台异地事项委托系统的优势,向异地法院委托送达事项3238件,其中办结2865件;接受异地法院委托办理送达事项2339件。

赵德江算了一笔账,如果按照传统模式法官异地出差办理折算,这些对外委托事项相当于32名执行法官一年的工作量,现有措施节省了异地出差费用约300万元。

同时,借助最高人民法院搭建的事项委托平台等信息化手段,异地办理对存款、理财产品、股权投资、车辆、不动产的远程查封、冻结等财产查控措施,法律文书远程送达、异地办理执行调查等都可以高效便捷地实现。

赵德江说,通过事项委托平台,东城区法院与29个省区市300多家法院开展过执行事项合

聚焦进博会



精彩纷呈国家展

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正在上海国家会展中心举行。备受关注的国家展精彩纷呈,各国充分运用传统与高科技手段,着力展现本国的货物、服务、投资旅游和人文科技。图为参观者在第二届进博会尼泊尔国家馆参观。

新华社发



人流如织

11月7日,参观者在第二届进博会装备展区参观。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正在上海国家会展中心举行。博览会现场丰富的展品,吸引众多采购商团队、专业观众前来参观、选购、签约。

新华社发